附表一

第五屆金漫獎報名參賽表

參賽作品編號_____「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」

參賽作品		
作品名稱		
參賽項目	□漫畫新人獎 □原型設計獎 □單元漫畫獎 □兒童漫畫獎 □少年漫畫獎 □少女漫畫獎 □青年漫畫獎	
出版發行時間		註：報名「漫畫新人獎」及「單元漫畫獎」之作品如未曾在我國境內出版發行之實體漫畫作品者免填。
應附文件及檢附作品數量	□參賽者之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	
	□單冊 □套書或系列作品（共　　冊） □原型設計畫稿（至少 6 幅，共　　幅）、設計理念說明、參與設計人員背景說明（上開兩項說明各以 500 字爲限） □未出版發行（含網路）實體之完稿作品（數量：　　則／篇；報名單元漫畫獎者，篇幅不得少於 40 則。）	

本人擔保本人及參賽作品均符合「金漫獎獎勵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第六條及第七條規定，且承諾一旦入圍、得獎，將遵守本辦法第十一條規定。違反者，願接受貴部依本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處置。

此致　文化部

參賽者本名：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參賽者別名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 email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　　手機：　　傳真：

出版事業名稱：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聯絡人：

聯絡 email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　　手機：　　傳真：

（請確實填寫，避免資訊遺漏）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*注意事項：

1. 每一獎項請填寫一份報名表，並檢附作者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1 份，報名漫畫新人獎者，另檢附具結書 1 份。

2 如屬作者個人報名「漫畫新人獎」及「單元漫畫獎」者，免填報名表出版事業名稱及聯絡資料。